

证券代码：872491

证券简称：阳江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一) 2021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,513,800元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21年11月26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自办发行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事项。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，共发行股份5,310,000股，发行价格1.98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10,513,800元。募集资金用途如下：

序号	用途	拟投入募集资金（元）
1	阳江港 5#码头新建及 6#~7#码头项目建设	10,000,000
2	阳江港海陵湾港区 7-3 土地利用工程项目建设	513,800
合计	-	10,513,800

(二) 2023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71,917,060.28元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2023年2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事项。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发行，共发行股份85,675,800股，发行价格2.0066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171,917,060.28元。募集资金用途如下：

序号	投资项目	拟投入募集资金（元）
一	阳江海陵湾港区 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建设	171,917,060.28

1	施工图设计费用	14,000,000
2	项目总承包费预付款	40,000,000
3	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	20,000,000
4	码头-桩基机构段、高桩平台、直立式护岸工程费	51,917,060.28
5	装卸机械设备购置及安装	40,000,000
6	场地平整及附着物拆迁补偿协调费	6,000,000
合计		171,917,060.28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2021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,513,800元的存放与管理情况

（1）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

2021年11月8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公司为本次发行设立了专项账户。专户具体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44050111078200000111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高新科技支行

该账户仅用于存放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，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。截至2022年1月28日，本次发行的2名认购对象已将股票认购款合计10,513,800元足额缴至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2022年2月14日，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认购缴款出具了验资报告。

（2）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

2022年2月14日，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市分行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（二）2023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71,917,060.28元的存放与管理情况

（1）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

2023年1月17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公司为本次发行设立了专项账户。专户具体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44546101040046432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分行

该账户仅用于存放2023年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，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。截至2023年4月7日，本次发行的1名认购对象已将股票认购款合计171,917,060.28元足额缴至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2023年4月18日，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认购缴款出具了验资报告。

（2）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

2023年4月21日，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分行、主办券商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2021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0,513,800元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3年期初余额	14,250.76	
加：利息收入	17.22	
减：费用支出	560	
小计：	13,707.98	
二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10,525,816.64	
其中：	2023年实际使用金额	累计使用金额
阳江港5#码头新建及6#~7#码头项目建设	0	10,012,108.66
阳江海陵湾港区7-3土地利用工程项目建设	13,707.98	513,707.98
三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0.00	

（注：阳江港5#码头新建及6#~7#码头改造项目和7-3土地利用工程项目建设的使用资金除了原计划10,513,800元外，还有部分利息收入用于该项目。）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，资金专户已于

2023年7月5日销户。本次募集资金未发生提前使用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。

（二）2023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71,917,060.28元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71,917,060.28
加：利息收入	153,600.99
减：费用支出	478.48
小计：	172,070,182.79
二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90,960,860.74
其中：（一）阳江海陵湾港区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建设	89,869,611.73
1、施工图设计费用	14,000,000.00
2、项目总承包费预付款	40,000,000.00
3、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	3,924,208.08
4、码头-桩基机构段、高桩平台、直立式护岸工程费	19,579,718.65
5、装卸机械设备购置及安装	12,365,685.00
6、场地平整及附着物拆迁补偿协调费	0.00
（二）偿还项目建设期借款利息	1,091,249.01
三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81,109,322.05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1,109,322.05元，未发生提前使用资金的情况，2023年9月12日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阳江海陵湾港区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况。

（三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：

核查报告期内，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阳江海陵湾港区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并披露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变更了募集资金用途，拟投入筹集资金变更项目为两项：

（1）前码头-桩基机构段、高桩平台、直立式护岸工程费变更前为51,917,060.28元，变更后为21,917,060.28元；

（2）变更前偿还项目建设期借款利息为0元，变更后为30,000,000元。具体变更情况如下表：

序	变更前	变更后
---	-----	-----

号	投资项目	拟投入募集资金（元）	投资项目	拟投入募集资金（元）
一	阳江海陵湾港 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建设	171,917,060.28	阳江海陵湾港区 5#-7#通用泊位码头工程项目建设	141,917,060.28
1	施工图设计费用	14,000,000	施工图设计费用	14,000,000
2	项目总承包费预付款	40,000,000	项目总承包费预付款	40,000,000
3	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	20,000,000	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	20,000,000
4	码头-桩基机构段、高桩平台、直立护岸工程费	51,917,060.28	码头-桩基机构段、高桩平台、直立护岸工程费	21,917,060.28
5	装卸机械设备购置及安装	40,000,000	装卸机械设备购置及安装	40,000,000
6	场地平整及附着物拆迁补偿协调费	6,000,000	场地平整及附着物拆迁补偿协调费	6,000,000
二			偿还项目建设期借款利息	30,000,000
	合计	171,917,060.28	合计	171,917,060.28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决议》

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